

证券代码：300472

证券简称：新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元科技	股票代码	3004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璐	成笠萌	
办公地址	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B 栋 12 层	海淀区学清路 8 号科技财富中心 B 栋 12 层	
传真	010-88121215	010-88121215	
电话	010-88121215	010-88121215	
电子信箱	newu@newu.com.cn	newu@newu.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立足于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将自身多年积淀的工业智能装备技术及工业信息化技术以及 5G 通信技术相结合，为客户提供数字智能装备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业务产品包括智能输送配料装备、绿色环保装备、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智能专用装备、废旧轮胎热裂解资源化利用产品及 5G 网络设备等。公司废旧轮胎热裂解资源化利用产品为利用智能裂解装备裂解回收得到的裂解油、裂解炭黑、钢丝。5G 网络设备包括核心网、5G BBU、5G EU、5G RRU 以及 5G 工业终端；为公安、消防、企事业单位提供应急通信设备。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和设计模式

公司的研发设计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研发目的可分为基于项目的订单式研发和前沿技术研发。公司设有设计部和研发部，设计部负责根据每个合同或订单的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项目设计，研发部负责跟踪国内外最新技术发展情况，结合市场部对客户未来需求发展情况的反馈，研发行业新技术、新系统，并对已有软件程序进行不断的系统升级、对已有设备结构或加工不断优化创新。此外，在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公司还聚焦客户需求，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多所院校建立了技术研发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均通过公开市场采购。部分非标准机械件由公司提供具体设计方案，供应商按照设计方案为公司定制产品。公司采购根据项目设计和生产的实际需要及库存情况，按照项目设计图纸所列的部件需求列表和生产任务计划拟订采购清单，采购部依据采购清单进行采购。公司会对通用的钢材等原材料按市场价格趋势进行储备，为及时维修和生产需要，公司亦会储备少量标准配套电气件。公司重要原材料供应商均为合作多年战略伙伴，按项目进行采购的单次采购批量较小，一般情况下已合作过的供应商都能满足公司采购需求。若原有供应商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公司通过招标、实地考察等方式确定供应商，一般每次采购至少选择三家以上供应商进行对比。若客户对电气件的品牌和规格另有要求也可主要依据合同或订单指定供应商。

3、生产模式

（1）智能输送配料装备、绿色环保装备、智能裂解装备、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

该类产品属于非标准化设备，不同客户对产品型号、性能指标等也会有不同的要求，产品具有定制化生产的经营特点，所以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基于客户用户对工艺流程、生产场地、环保节能、新建或改造设备、升级系统等多个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个性化解决方案设计，按照方案需要制定采购及设备生产计划。

（2）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

针对客户不同的需求进行个性化解决方案设计，按照方案需要制定采购计划，向外采购相应部件，再由生产车间进行组装和分类调试，各分类产品最终经过软件集成实现系统功能。

4、销售模式

公司贯彻差异化经营的方式，不同的产品和服务采用不同销售模式。

(1) 智能输送配料装备、绿色环保装备、智能裂解装备、硅料循环利用智能装备

该类产品均为非标准化设备，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不同项目的同一类型产品也往往在产品性能、配件选型、工艺难度、工程周期等方面存在差异，因此公司为每个项目配备一个项目负责人，并长期为客户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国内客户由市场部负责市场推广和维护，在经过对客户需求的分析、沟通并取得合作意向后，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合同。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公司或国内外贸易公司获得国外客户投资信息，在确定国外客户的产品需求后，由国外客户与公司直接签订合同或者通过外贸公司与公司签署产品订购合同，并由公司与国外客户直接沟通确定具体的技术要求。

(2) 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

智能数字显控及存储装备采用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向智能显控装备的终端用户销售产品，按双方合同约定向客户供货并完成设备的现场调试和安装；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向经销商销售产品，按照与经销商签订的合同承担智能显示控制装备部分的发货、安装调试与售后服务。

5、售后服务

公司设立售后服务部及泰国、印度、印尼、韩国、捷克等服务网点，负责协调验收后的售后服务工作。设计部和调试部相关项目人员协助售后服务部完成售后服务的技术工作。

公司产品均为个性化定制的非标产品，对每个客户都建立详细的产品档案库，当产品出现故障时，设计部可迅速调出客户及产品的相关资料，根据客户反馈问题，第一时间提供解决方案。对国内客户反馈的问题，公司可保证在 12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初步解决方案，24 小时内派维修工程师赶赴设备现场排除故障。对国外客户反馈的问题，经确认须现场解决故障的，公司在 7 天内派维修工程师进驻国外维修现场，而公司雅加达服务网点可为东南亚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

公司建立网络远程诊断系统，自动化控制 PLC 程序和计算机系统软件程序可以通过在线诊断解决问题，提高效率、减少服务费用。

公司承诺对产品实现“一年质保，持续服务”。产品验收后一年质保期内实行免费售后服务，质保期后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协助服务，以优惠的价格协助客户实现物料配送工艺的顺利运作和技术升级，做到持续服务。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赋能

（1）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发布的《橡胶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提出发展目标为橡胶行业通过结构调整、科技创新、绿色发展，采取数字化、智能化、平台化和绿色化实现转型，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要坚定不移地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坚持以创新为第一动力，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推动数字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为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2）2021 年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指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废轮胎资源回收利用率有望大幅提高。《废旧轮胎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和《国家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先进适用工艺技术设备目录（2021 年版）》明确指出热裂解应采用连续自动化生产装备，鼓励发展规范的连续化、智能化、安全环保的废轮胎裂解装备；同时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 年版）》为废轮胎热裂解企业提供税收优惠政策，从政策、行业发展和税收优惠等多方面推动连续化废轮胎裂解技术及装备的发展，使其逐渐成为废轮胎资源化利用行业的主流处理方式之一。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要求，要“推进退役动力电池、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废物循环利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委发布的《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也提出，要“推动废旧光伏组件回收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加快资源综合利用”。随着后续相关政策的落地及相关领域技术的持续进步，我国光伏组件回收行业有望朝着规模化、绿色化、产业化发展，相关产业链将迎来发展良机。

（4）2021 年以来，国务院、工信部等部门连续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等产业规划，推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加速

发展。在产业政策的驱动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将持续高景气度发展，给行业内企业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遇。

公司所处数字智能装备制造行业市场前景良好且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研发能力，积极推动人工智能、5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新兴技术在橡胶轮胎、硅废料循环利用、石油化工、智能化矿山等行业的落地应用，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科技创新发展驱动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著作权，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参与了多项本行业产品相关国家标准的制订，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和子公司北京万向新元先后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和解决方案整合能力；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持续开发技术水平高、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科技创新成为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623,850,361.56	1,746,403,473.93	-7.02%	1,671,861,88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6,422,595.56	813,091,597.80	-24.19%	883,362,199.5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33,986,722.41	567,358,530.89	-58.76%	684,405,86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48,161.08	-75,771,263.74	-166.52%	-275,913,19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244,414.19	-72,489,499.68	-196.93%	-287,476,17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27,491.84	-31,598,100.70	-110.23%	-3,201,829.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28	-164.29%	-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28	-164.29%	-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1%	-8.97%	-19.24%	-30.5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348,822.32	62,968,290.17	81,673,120.53	29,996,48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03,879.35	-53,900,273.54	-23,243,808.99	-111,900,19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84,631.01	-53,746,334.68	-23,466,769.34	-124,846,67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1,141.76	-54,050,202.10	-4,927,154.26	42,401,006.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4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国联大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6%	23,008,820.00	0.00	质押		21,450,873.00		
朱业胜	境内自然人	6.50%	17,880,043.00	13,410,032.00	质押		8,920,000.00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尊享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5%	9,772,327.00	0.00	不适用			0.00	
曾维斌	境内自然人	3.02%	8,303,618.00	0.00	不适用			0.00	
姜承法	境内自然人	2.84%	7,815,61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	其他	1.82%	5,008,162.00	0.00	不适用			0.00	

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李晓明	境内自然人	1.61%	4,436,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世纪万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4,410,9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薇	境内自然人	1.42%	3,897,641.00	0.00	不适用	0.00
张玉生	境内自然人	1.08%	2,966,666.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业胜先生、曾维斌先生及姜承法先生为一致行动人；2、世纪万向系朱业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3 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及关联关系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一村尊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9,772,327	3.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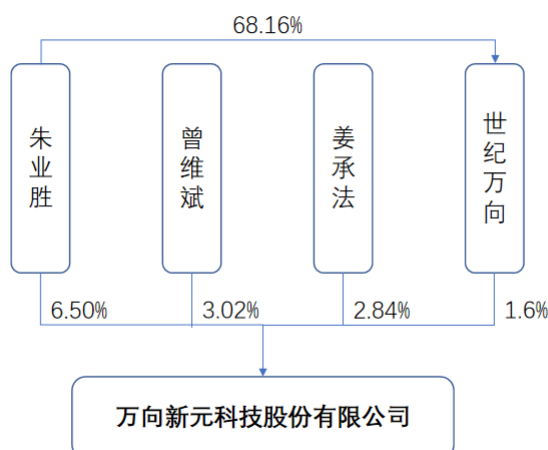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2023 年 1 月，公司收到《中国电信江西云和大数据中心机电配套工程验收材料》，公司已完成该项目一期工程。该项目验收小组一致认为中国电信江西云和大数据中心机电配套工程符合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施工工艺、技术指标合格，设备投入后运行正常。满足合同要求的各项内容。本工程质量合格，无遗留问题，整体情况良好，可以投入试运行，同意验收。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2）。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公司拟与沐邦高科或其全资子公司签署销售合同，销售一万吨/年硅废料提纯循环利用项目的数字化、智能化生产线，合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具体金额最终以公司与沐邦高科或其全资子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17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0）。截至目前合同尚未正式签署。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暨与进贤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公司拟与进贤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及项目投资协议书，公司投资设立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进贤县人民政府区域内投资约 4.6 亿元人民币，建设 10 万平米

厂房及配套建筑物、20GW 高可靠光伏逆变器及双向变流器生产项目，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全功率段逆变器的研发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对外投资暨与进贤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外投资的议案》。从公司整体战略角度出发，谨慎原则考虑，为有效控制对外投资风险，合理调配资金，切实维护保障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该项投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 2022 年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 2022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2023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因届满 12 个月到期自动失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0）。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废旧轮胎循环利用智慧工厂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1 月 3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3）。